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函

地址：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4號13樓之1
聯絡方式：02-33431100
傳真：02-23939143

104

台北市民權東路2段9號5樓

受文者：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99)管科發字第3070059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接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委託辦理『中小企業因應消費者保護推廣系說明會』，敬請 貴會協助本活動訊息之推廣，惠請 轉知所屬。

說明：

- 一、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為加強國內中小企業經營者與從業人員妥適處理消費爭議之能力，及對消費者保護法之認識，特辦理此一推廣系列說明會。
- 二、謹訂於11月25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整，假國立宜蘭大學行政大樓5樓第2會議室(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1段1號)辦理課程，活動報名表詳如附件。
- 三、本案聯絡人：彭美嘉副組長 電話：(02)3343-1117
傳真：(02)2343-1188

正本：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副本：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理事長 劉水深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中小企業因應消費者保護課程—休閒旅遊業篇

我國國民消費水準因經濟發展已至開發國家程度，國民已開始注意旅遊休閒活動，促使我國的旅遊業與休閒業蓬勃發展，國民的旅遊與休閒更加的多元與方便，但亦衍生了很多的消費糾紛，故當公司碰到難解的消費爭議時，您又該如何尋求解決呢？企業想要經營成功，重視消費者權益已成為必要條件之一，永續的經營來自廣大消費者的支持。對消費者保護多一份了解，將能達到企業與消費者的雙贏～～本課程將邀請宜蘭縣消保官及律師針對消費者保護法及休閒旅遊相關法規作一深入剖析、實例解說。歡迎有興趣之企業報名參加，相信對企業能有相當大的幫助！

時間：99年11月25日（星期四）下午1:00~4:30

地點：國立宜蘭大學行政大樓5樓第2會議室(宜蘭縣宜蘭市神農路1段1號)

| 時間 | 課程內容 |
|-------------|--|
| 13:00~13:30 | 報到 |
| 13:25~13:30 | 致詞 |
| 13:30~16:30 | 主題一：消費者保護法對企業經營者規範 主題二：如何創造企業與消費者的雙贏 主題三：針對「休閒旅遊產業」常見之消費爭議，進行處理模式與實例探討 |

※本課程為免費參加，並可登錄終身學習護照時數3小時！

報名表

| 公司名稱 (全名) | 營業項目 (產業別) | | | |
|--------------|---------------|---|------|------|
| 公司電話 | 公司傳真 | | | |
| 公司地址 | 統一編號 | | | |
| 聯絡人 | 聯絡電話 | | | |
| 參加者姓名 | 職稱 | 性別 | 聯絡電話 | 電子信箱 |
| 1. |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
| 2. |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
| 3. |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

參加費用：免費參加!（現場備有茶水、講義，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

●洽詢專線：(02)3343-1117 彭小姐

●報名傳真：(02)3343-1188

●洽詢 mail：mega@mail.management.org.tw

●本課程可登錄終身學習護照

主辦單位：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執行單位：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協辦單位：台灣休閒農業發展協會